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1:00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庞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合理，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全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结果，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211.73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9,562.75 万元。

基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况，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7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会审议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有效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原则，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合理，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人员实际工作绩效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由于本议案涉及部分董事薪酬，关联董事庞辉、张金波、孙杨、郝珊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2、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叁年；

3、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4、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5、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叁年；

6、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整的流动贷款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7、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陆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8、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拾叁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9、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叁年；

10、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11、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亿陆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贰年；

12、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整的

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13、向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拾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伍年；

14、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15、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其中壹仟万元流贷额度，肆仟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16、向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肆亿伍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壹年。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709,000.00 万元（人民币柒拾亿零玖仟万元整）。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庞辉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的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经营状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8 号）。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制度》进行修订完善，修订后的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对外捐赠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修订后的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公司同意控股子公司津移通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七一二移动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9 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进行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

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会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